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VERTIC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弘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75)

### 有關業務投資及發展建議 的不具約束力意向書

本公告乃由弘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 意向書

因注意到中國廣西省北海市政府向投資者提供具有吸引力的政策及資源，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向北海市工業園區管理委員會(「相關機關」)提交一份意向書(「意向書」)，展示其涉及在北海市工業園區收購土地及建設生產設施的業務投資及發展初步提議事項(「提議事項」)。意向書並無法律約束力，且並不構成本公司或相關機關的任何承諾。提議事項須經相關機關審議，且未必獲相關機關接納(不論是否作出修改)。

提議事項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a) 本公司建議在中國廣西省北海市成立一家新的外資企業，該企業將主要從事製造分立式半導體、半導體式封裝多層式聚合物鋁質電容器及半導體式封裝聚合物鉍質電容器(統稱「該等產品」)；

- (b) 提議投資金額將於簽訂正式協議後磋商及釐定；
- (c) 建議收購約600畝土地，將分階段施工，工期約為兩年。第一年，本集團計劃完成基礎設施及部分生產設施的建設，並開展該等產品的小規模試產。第二年，本集團計劃完成主要生產設施的建設並開始該等產品的批量生產；及
- (d) 創設約5,000個新崗位。

同時，本集團正對提議事項進行可行性研究，該研究將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該等產品的潛在市場及客戶、估計投資成本及資本支出、潛在回報以及土地及場地的合適性及人員配置要求等其他營運事項。本集團將於完成後向相關機關提交可行性研究報告以供審批。

### **提議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分立式半導體器件、被動元器件、LED及LED照明產品，並一直致力於投資技術開發、提升技術實力及提高競爭優勢，藉以實現本集團的長期戰略及財務目標。

該等產品具有更低阻抗、更低能耗、更小體積及更低成本等特點，在耗電及性能方面具有更大優勢，因而在分立式半導體器件及被動元器件市場（「**相關市場**」）越來越受歡迎。該等產品主要用於筆記本、圖形處理器、5G網絡通訊設備、工業控制系統及汽車設備中。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認為，中國的相關市場因該等產品的特色、功能及性能提升而整體呈上升趨勢。鑑於相關市場趨勢不斷走高，本集團計劃投資批量生產該等產品，從而可與本集團的產品組合形成互補，豐富本集團的產品範圍，並降低本集團對若干現有核心產品的依賴。本集團利用其自有專利生產方法開發裝置、原材料及生產流程，以促進該等產品的生產。推出該等產品為本集團業務增長中的一環，可助力本集團把握相關市場的良好發展前景，從而拓寬其收益基礎。

董事會認為，提議事項若得以落實及實行，預期將為本集團帶來長期戰略價值，可令本集團利用中國廣西省北海市的投資政策及資源，並進一步發掘中國(本集團產品的主要市場)的有利商機及發展機遇。鑑於上文所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提議事項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 一般事項

董事會謹此強調，意向書僅載有本公司的業務提議，並須視乎可行性研究而定，且未必可獲相關機關接納(不論是否作出修改)。鑑於提議事項的規模及前景，本公司將可能需要並實際上一直與潛在業務夥伴及／或聯合投資者進行若干討論，撥付擬進行投資所需資金及／或就此協作，若未能如此，本公司可能不會繼續進行提議事項。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尚未就意向書或提議事項訂立任何具約束力的協議。提議事項若得以如建議般作實，將根據GEM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重大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將適時就本公告所議事項刊發進一步公告。

**董事會謹此強調，意向書未必會導致任何正式協議。提議事項須待(其中包括)簽署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其條款及條件尚未協定)後方可作實。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提議事項未必會進行，務請在買賣本公司股份及其他證券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弘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温浩然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温浩然先生及周祥珠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筠先生、戚健民先生及黃偉樑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verticaltech.com.cn](http://www.verticaltech.com.cn)內刊登。